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9日通过短信与邮件相结合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非独立董事滕用庄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9月19日（星期二）下午15:00，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2日